

##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升药业”)于2016年6月22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航天基金”)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航天基金的持股情况

航天基金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持有公司股份8,100,000股, 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持有的公司股份为16,200,000股, 占公司总股份的6.75%。

截止本公告日, 航天基金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6,200,000股, 占公司总股份的6.75%, 以上股份于2016年6月27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 二、承诺及履行情况

航天基金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各项承诺如下:

#####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及相关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股东航天基金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单位/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 2、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持股意向、减持意向及相关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根据持股5%以上的股东航天基金出具的《关于持有及减持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意向之承诺函》:

(1) 在本单位所持赛升药业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在不违反本单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单位根据自身投资决策安排及赛升药业股价情况，以任何合法方式减持全部或部分赛升药业股票（包括但不限于公开市场交易、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具体减持计划为：自本单位所持赛升药业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减持额度将不超过本单位届时所持赛升药业股份总数的 100%。

(2) 若本单位减持赛升药业股份，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意向。

(3) 若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则本单位减持赛升药业股份所得收益归赛升药业所有。

截止本公告日，航天基金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 三、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股东名称：航天基金

2、减持原因：自身发展需要

3、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 16,200,000 股，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6.75%。

如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4、减持方式

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5、减持期间

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不得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 四、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航天基金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航天基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 五、备查文件

航天基金《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6月23日